

2012年度全区公安机关 “我最喜爱的十佳民警”评选

马亦敏

女，中共党员，1970年5月生，1998年3月参加公安工作，现任警务督察大队副大队长。2003年6月，她进入督察队伍，以“打铁还须自身硬”的精神，严格要求自己，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在学习各种知识的同时，和全队同志一起认真履行督促查纠、保障服务、防范制约、参谋协调的作用，积极深入基层一线，围绕公安中心工作、执法执勤环节、公安机关内部管理等方面开展各项现场督察。同时认真受理群众举报投诉，以对群众负责、对民警负责的态度核查每一起投诉，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在维护民警执法权益工作中，她积极和分局维权办的同事一起，以快侦快办为原则，多方查证，严厉查处侵权行为人，为民警撑腰，做民警的“贴心人”。在2011年开展的“清网行动”中，作为分局“清网行动”的联络员，她在人少工作量大的情况下，认真肩负起分局“清网行动”的上传下达工作，为分局获得省厅授予的“清网行动”集体二等功作出了贡献。从警10多年来，她多次获得优秀公务员、先进个人、专项嘉奖等荣誉称号。



罗玲

女，中共党员，1979年11月生，2002年8月参加公安工作，先后在刑侦八中队、路桥派出所等部门工作，现为网络警察大队民警。从警10年来，她多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先进个人，并获嘉奖10余次，2011年获得市级先进，在市局组织的网警大比武中获得第1名。她熟练掌握多种网上技战法，在信息网络安全和打击网络犯罪中得心应手。凭着多年的网警工作实践经验，她在工作中独挡一面，一直都是维护网络安全的骨干力量。由于她的创造性工作，取得了骄人的业绩。她善于总结创新，撰写的理论调研文章被公安部录用，负责的信息工作连续3年居全局首位。



董文彬

男，中共党员，1978年10月生，2001年10月参加公安工作，现任刑事科学技术室副主任。从警以来，他一直奋斗在法医岗位上，参与100多起命案现场勘查，检验解剖500多具尸体，完成3000多例损伤鉴定，荣获个人三等功1次、个人嘉奖5次。在法医鉴定过程中，他总会站在死者家属的角度，充分考虑他们的感受，在保证科学鉴定的情况下，尽量满足他们合理的要求，减轻他们心里的伤痛。由于他带着爱心去工作，得到了群众的理解与支持，从未发生有责投诉。没有破不了的案件，只有做不细的工作。”董文彬以此为座右铭。在一个个充满血腥、恶臭气味的命案现场，耐心细致地寻找蛛丝马迹，往往一蹲就是几个小时，通过认真系统地尸体检验，分析重建作案过程，让死者“娓娓道来”案发经过，还原事实真相，为案件拨开一层层神秘的面纱。通过他和刑侦大队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全区近5年内发生的命案全部告破，并且破获多起往年命案积案。



陈亨利

男，中共党员，1971年1月生，19岁入伍，在部队服役15年。在部队里，他先后荣立三等功3次，受上级嘉奖10多次，并荣获过“优秀指挥官”等荣誉称号。2005年10月，他卸下戎装穿上警服，考进了公安系统，成为区公安分局的一名民警，又多次荣获“先进个人”、“综治先进个人”、“嘉奖”等荣誉。2010年5月，他调动至巡特警大队，负责特勤的管理和训练，先后以教官的身份完成第二届全市警察运动会开幕式方队训练和台州市“警威一号”集结演练等大型活动的指导、训练工作。在队伍管理上，他“严”字当头，对队员实行准军事化管理，结果得到了领导、同事及队员们的一致认可；他充分发挥自己在部队里的带兵实战经验，带领特勤队员开展队列、盾牌操、擒拿格斗、警械装备、处突防暴等训练，努力培养一支尖刀兵，为维护我区社会治安稳定付出了自身的努力。



王辉

男，中共党员，1981年11月生，2002年参加公安交通管理工作以来，先后在区公安分局交警大队省道中队、蓬街中队工作，现为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他十年如一日，一直默默奋斗在基层执勤第一线。由于工作成绩突出，他曾多次被市、区公安机关评为“先进个人”、“优秀共产党员”、“市直机关好交警”称号。王辉负责的是西路桥大道和银安街路口处，该路段人口密集、车辆众多，还有市客运南站也在此处，车辆人员都比较复杂，极易造成拥堵，安全隐患很大。工作中，他坚持端正自己的形象，做到微笑在先、敬礼在先、规范用语、裁量公正。多年以来，他在本职岗位上，尽职尽责，经他多方讨教对策，制定方案整治后，秩序大为好转，各类车辆进出有序。王辉坚持将服务理念贯穿于工作始终，他广泛征求群众对交通管理工作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经常帮司机们解决问题，得到了司机们的信任和赞赏。



1

任金叶

男，中共党员，1978年9月生，2004年7月毕业于省人民武装学院，现为区公安分局办公室民警。从警8年来，他先后在巡特警大队、金清派出所、分局办公室等岗位工作。无论在哪个岗位，他都舍小家、顾大家，任劳任怨，始终以热情的服务、公正的执法、优良的作风赢得群众、同事、领导的一致好评。在巡特警工作时，无论寒冬酷暑，他依然穿梭在大街小巷，守护一方平安，2年里共抓获各类违法犯罪人员160余人，其中包括一抢劫团伙。在金清派出所工作时，始终保持群众“零投诉”的接处警工作记录，特别是他以“只要有百分之一希望，我们就要尽百分之百努力”的信心和决心，9次潜入水底搜救溺水者，曾感动无数人。到办公室工作后，他刻苦钻研全新的业务，忍受文字岗位的清苦，勤勤恳恳地做好每一件小事。截至目前，已编写简报等材料300余件，部分被公安部、省公安厅和市公安局等上级公安机关录用。8年来，他先后2次被评为路桥公安分局先进个人，3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各类嘉奖10余次。



3

应江川

男，中共党员，1976年8月生，毕业于省警察学院，从1999年8月开始在路桥派出所工作，2001年3月参加法制工作，现已在法制岗位耕耘11个年头。期间他审核行政处罚18000余人，审核各类型强制措施4000余人，审核移送审查起诉2100余人。踏踏实实做事，“清清白白做人”是他的人生格言，他严谨阅卷，于细微末节处规范执法行为，秉公执法、不徇私情、不怕得罪人，同时注重对弱势群体的保护，敢于坚持正确意见。他是法制部门工作量最大最忙碌的民警之一，经常加班加点，常常难以顾及家庭。为此，他虽心有愧疚，却任劳任怨。因长期超负荷工作，他患上慢性肠胃炎，2009年一度瘦掉10多斤，但他带病工作，始终坚持在工作第一线。在他法制工作的11年间，他和全局民警一起努力，分局执法质量始终处于全市前列，并8次荣获省执法质量优秀单位。因个人工作表现出色荣获嘉奖等荣誉20余次，2006年在全市公安大比武中获得法制系统第1名。



5

朱永

男，中共党员，1981年2月生。2004年毕业于省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同年8月到区公安分局工作，先后在巡防大队、峰江派出所工作，现为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民警。8年的从警生涯中，他一直扎根于基层第一线，从一个完全不懂公安业务的新手慢慢地转变成一个精通公安业务的骨干人才。先后3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2009年度工作先进个人、2008年度十大优秀兼职法制员、2010年十大办案能手等。2011年初，峰江辖区涉黄案件频发，并且从中滋生出恶势力，周围的百姓对此反映特别强烈，他通过各种侦查手段，成功打掉了以曾某为首的一伙涉黄、涉恶团伙案件，有效地遏制了辖区色情行业滋生。2012年调到治安大队工作后，他更加严格要求自己，积极承担经济破案会战专项任务，虚心向有经验的同志求教，由于任务时间紧迫，他主动加班加点，为找案源四处奔波，通过各种方法规劝案犯投案自首，在短期内抓到涉案人员并办结案件，为大队超额完成任务作出了突出的贡献。



7

梁华峰

男，中共党员，1972年2月生，1991年6月参加公安工作，现任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副大队长。从警20多年来，他始终战斗在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第一线，出色地完成各项任务，荣立个人三等功3次，10多次受到上级嘉奖。特别是在禁毒大队的工作期间，他在缉毒斗争实践中，认真钻研业务，积极探索、分析我区毒品犯罪的活动规律特点，凭着过硬的业务水平、缜密的思维及过人的胆魄，在缉毒案件的侦破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破获了一系列贩毒案件，直接参与破获的涉毒6人以上团伙10余起，3人以上团伙20余起。今年2月29日，他还破获了公安部“2012-029”毒品目标案件，抓获10名贩毒嫌疑人及10余名吸毒人员，缴获毒品冰毒739.61克、海洛因159.17克、麻古22粒、大麻2.57克，毒资4万元。



9

沈灵华

男，中共党员，1971年11月生，现任区看守所副所长。从派出所到刑警队再到看守所，他一步一个脚印，做事认真，办事利索，从不马虎，在不同的岗位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他业务素质优秀，在看守所分管狱侦工作期间，带领狱侦民警顽强拼搏，几乎每年都有各地的命案通过狱侦得以侦破。面对监所内遇到的复杂情况，他沉着应对，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从容处置危重病人和处理监所改造中的问题。生在农村长在农村的他，深深地懂得老百姓的朴素感情，他让一对30年未见面的母子在看守所得以会面，圆了一位年迈的母亲对自己儿子的牵挂。作为一名值班领导，他尽职尽责，把看守所的各个岗位整合成高效有序、各司其责的有机整体，得到了新老同事们的尊重和配合。在去年全市监管业务大比武中，他凭着扎实的基本功，带领区看守所代表队取得了全市第3名的好成绩。



2

4

6

8

10